

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闵古办〔2024〕18号

关于印发《古美路街道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的通知

机关各部门、各企事业单位：

《古美路街道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》已经2024第6次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

2024年3月25日

古美路街道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

为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组织领导，积极构建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责追责”的交通安全责任体系，根据《关于印发<闵行区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>的通知》(闵交安委〔2023〕1号)、《关于成立各街镇（工业区）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的通知》(闵交安委〔2024〕2号)文件要求，结合本辖区实际，制定古美路街道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街道交安委”）的工作制度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设立街道交安委和制定相应工作制度，强化对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、工作协调与资源整合，形成组织架构合理、成员单位明确、工作界面明晰的管理格局，推动压降道路交通事故、净化道路交通环境、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治理水平，实现“降事故、保安全、保畅通”的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总体目标，促进辖区经济建设与道路交通安全协调发展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成立古美路街道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，具体如下：

主任：陈旻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
副主任：储晓俊 交警支队三大队大队长

于琪 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（房屋管理所）
主任兼所长

成员：蔡琳 社区党群办公室主任

江春华	党政办公室（财务管理办公室）主任
于 菊	营商环境办公室主任
曹建平	社区管理办公室主任、规划和自然资源 管理所所长（兼）
毛 蕙	社区服务办公室主任
杨忠彪	社区平安办公室（应急管理办公室）主 任
徐 辉	综合行政执法队（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 队）副队长（主持工作）
顾 琼	城市运行管理中心（应急指挥中心、安 全生产事务管理中心）副主任（主持工 作）
张宏奎	城市运行管理中心（应急指挥中心、安 全生产事务管理中心）书记
雍成山	水务管理站站长
杨 军	古美路派出所所长
陈洁江	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

街道交安委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设在建管中心（房管所），负
责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于琪兼任，建管中心（房管所）交通
条线工作人员担任办公室成员。今后，街道交安委及办公室人员
如有变动，由其接任者自然接替。

三、工作事项

1.根据区安委会(办)、区交安委(办)关于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部署要求，研究制定贯彻意见和实施办法，组织成员单位对标对表落实推进，并定期抄报区交安委(办)。

2.健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体系，完善本单位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制，指导督促成员单位按期完成市、区重点工作任务，协调解决交通管理经费、人员、设施等问题。

3.梳理上报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动态，定期分析辖区道路交通事故特点，研判道路交通安全形势，在街镇范围内发布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预警信息，督促成员单位落实针对性措施。

4.配合开展道路交通事故深度调查，对存在问题的单位警示约谈，通报情况、追责问责，并及时向区交安委(办)报告重大事故隐患，督促责任单位限期整改、源头治理。

5.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对辖区交通运输行业、企业开展实地督导检查，收集、发现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做法，及时提炼、归纳、总结，并组织交流经验、完善机制。

6.组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，针对性加强60岁以上老年人、专业运输驾驶人、中小学生(含学龄前儿童)重点群体交通安全普法宣教，推动交通安全宣传阵地建设。

四、职责分工

1.建管中心(房管所)：根据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总体部署、会议精神和指示要求，统筹实施完成相关任务，做好道路、公共交通设施、信号灯、路灯等各项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及相关保

障工作。

2.交警支队三大队：负责道路交通事故的调查处理和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。做好日常道路交通安全执法，根据道路交通安全的形势，组织实施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。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事故多发点段的隐患排查，并向有关部门和单位提出整改建议。

3.派出所：配合街道交安委办、交警部门共同做好辖区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工作。

4.党群办：负责做好街道交通安全志愿宣传组织、筹划和推进，不断强化全街道道路交通安全志愿者队伍建设。

5.党政办（财务管理办）：负责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及相关工作的预算控制工作，保障相关经费。

6.营商办：负责对辖区交通运输企业的登记管理，并配合完成相关企业的信息梳理工作。

7.管理办：配合做好辖区道路交通的合理规划布局和其他相关工作，在审批建设项目时，严格审查是否存在影响道路交通安全方面的因素。

8.服务办：负责辖区内各类学校的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和校内道路、校车安全管理。组织、指导学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学习。

9.平安办(应急办)：会同交警三大队、派出所共同参与街道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

10.综合行政执法队（城管中队）：负责渣土运输日常监管，对道路擅自开挖、破坏公共设施等违法行为进行执法。

11.城运中心(应急中心、安管中心):负责做好整合执法资源及一网统管平台,及时派发处置各类交通安全案件;负责做好危险品、特种设施设备及消防安全等日常监管。

12.水务站:负责街道管辖范围内的河道等相关水上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

13.市场监督所:依法管理生产经营单位的登记注册同时,严把涉及道路交通安全企业的登记前置许可审批关,对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的,不予登记。

街道交安委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,依法依规履行本单位、本领域、本条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职责,并自觉服从街道交安委统筹协调。对存在职责不清、权限争议的,由街道交安委牵头召集相关单位协商确定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明确责任分工。各职能部门务必高度重视,充分认清道路交通安全对辖区安全的重要性,要严格按照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开展相关专项治理宣传工作,强化责任落实。

2.强化协调配合。要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工作优势,加强相互之间的协调配合,整合街道各类资源,实现信息互通共享,建立长效管理机制。

3.加强考核追责。将道路交通安全纳入对相关职能部门的考核,凡是出现应排查未排查、应发现未发现、应上报未上报、应整治未整治,而造成交通事故或媒体影响的,及时启动追责

程序，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

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4年3月27日印发
